

法律和规章下的德国高校体育

沈佳丽

(同济大学 体育教学部, 上海 200092)

摘 要: 德国高校体育的计划与实施都建立在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框架中。德国高校体育的组织与实践者是各大高校的体育运动委员会, 委员会根据自身情况建立基本法则与章程, 并充分利用学校、政府资源为广大师生与体育爱好者提供体育锻炼的场馆与培训, 保障高校体育有效地在法权网络中进行。

关 键 词: 学校体育; 法律与规章; 高等学校; 德国

中图分类号: G80-05; G80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12)04-0077-04

College sports in Germany in the framework of laws and regulations

SHEN Jia-li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Tongji University, Shanghai 200092, China)

Abstract: The planning and implementing of college sports in Germany were all established in the framework of laws, legislations, regulations and systems. The organizers and practicers of college physical education in Germany are college sports committees, which established basic rules and regulations according to their own circumstances, provided teachers, students and sports lovers with stadiums and training for physical exercising by fully utilizing scholastic and governmental resources, and ensured that college sports were carried out effectively within legal networks.

Key words: school physical education; laws and regulations; university; Germany

大学是在教育领域中为国民提供公共服务的场所, 除了科研与教学以外, 丰富学生课外活动和强身健体是大学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高校体育的基础设施、教练、教师的专业水平通常是衡量高校办学质量的指标之一^[1]。高校体育由两大部分组成, 一是学校为所有大学生和教职员工提供各种体育活动的条件, 即开展以健身为主的群众体育; 二是由学生组成的各种项目体育协会。

在德国, 无论是健身娱乐的群众体育的实施, 还是水平较高的体育协会的活动均有法律、法令和规章等的保障, 即权力与义务的书面确定, 做到有法可依。德意志联邦共和国高校体育的一大特征就是在法律、规章和章程框架下, 结构性地、有效地组织大学生体育活动。德国是一个联邦制政体的国家, 联邦议会颁布的法律有最高的权威性; 每个联邦州也有相对的独

立性, 有制定法律的权力, 比如各州拥有教育的主权。就是说, 德国的小学、中学和大学都在联邦州的主权范围之内, 每个联邦州都有各自的《高校法》。本文试图在德国法律和规章的框架下来展现德国高校体育的建制。大学体育主要以德国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的波鸿-鲁尔大学为例; 协会构成以全德高校体育联合会的章程为例。

1 一般的法律框架

德国法律的基本构架和等级: 法律是“由国家确定的、有约束力的准则文本”^[2]。法令也是一种法权形式, 由政府或行政机关颁行。行政机关颁布的法令必须符合国家法律, 得到联邦参议院的许可。规章就是法律意义上用文字写下的、合法的规则, 人结合成一个团体所需要的规则, 比如协会, 或者公法团体所需

收稿日期: 2011-09-09

基金项目: 同济大学德国学术中心项目(批准文号: 1430219012)。

作者简介: 沈佳丽(1983-), 女, 讲师, 硕士, 研究方向: 体育人文、德国体育文化、双语教学。

要的规章^[2]。规章有公法和私法之分,我们这里牵涉到的是私法意义上的团体,如协会的、会社的、合作社的章程,针对的只是这些团体的成员或会员。除此以外还有行政部门颁布的诸如公告、决议等。规章制度在鲁尔大学就叫基本法则,它对大学所有成员和团体有法权的约束力。

在德国,公民的体育权利散见在各种法规之中。北威州宪法规定联邦州的文化体育活动是州与地方的任务:“体育由州和地区来维护和支持”^[3];在《北威州高校法》中,明确规定高校的权利和任务,其中一项就是:“高校在其范围内促进体育与文化的发展”;具有法律职能的学生组织也有“促进大学生体育”的任务^[4]。《巴登-符腾堡州高校法》中也有类似的表述:“高校在其范围内支持大学生思想、艺术和体育方面的发展”,这些都属于大学的任务。鲁尔大学的《基本法则》在定义大学的任务时,明确将体育作为其任务之一:“支持大学中的体育、艺术活动”^[5];鲁尔大学的高校行政章程就规定了高校行政机构的服务性质:“支持高校中各个机构和委员会的工作……为来自国内外的学生和科研人员提供服务”^[6],这一服务中显然包括各项体育活动。同样,大学生也要维护自己“思想、艺术和体育方面的利益”^[7]。德国高校中最大的学生组织“阿斯塔”(AstA),在代表并维护学生利益方面发挥巨大作用。比如,最近的阿斯塔抗议高校体育课程普遍收费的决议^[8]。

2 高校行政机构保证法律与规章有效实施

根据法律法规组成的学校机构是高校体育得以具体实施的行政保障。波鸿-鲁尔大学高校体育的最高组织机构为高校体育委员会,大学中一切与体育有关的事务都在它的监督和指导下展开。高校体育委员会由大学议事会^[9]负责选举并组建,它独立于负责专业体育教学与研究的体育学院,每两年换届改选。

高校体育运动委员会的成员顾及到学校、教师、学生和专业学生:4名议事会成员、2名体育学院学生(专业学生代表),1名波鸿-鲁尔大学高校体育教学成员(教师代表),1名波鸿高等专科学校中的部门成员(合作学校的教师代表),1名莱茵威-斯特法伦-利浦地区教会技术大学成员(合作学校的代表),1名波鸿-鲁尔大学学生会成员(学生会代表),1名波鸿-鲁尔大学高校体育部代表(鲁尔大学教师代表);1名高校管理成员(学校官方代表)^[10]。上述12人组成的高校体育委员会的主要职能,是在法规框架下监督大学体育的全面开展,如培养非体育专业学生各种体育兴趣爱好、选拔组织学生参加各类比赛、承办德国大学体育锦标赛等。

由高校体育委员会成员推选出的主席主持日常工作,全面负责协调高校体育各项事宜;其余成员分管日常接待、信息处理、解决和协调学生日常活动事务、组织学生参加德国大学体育单项锦标赛、承办部分德国大学体育单项锦标赛项目等赛事。其中委员会成员中的后3人,即波鸿-鲁尔大学学生会成员、波鸿-鲁尔大学高校体育部代表、高校管理成员,只拥有质询权,不拥有表决权,但在有关国家资金管理,以促进普通高校体育会议的相关事宜时,拥有独自决定权^[10]。高校体育委员会是一个管理机构,它负责机构内部利益的权衡,规章、建制的完善等行政事宜,而真正的执行机构则是波鸿-鲁尔大学的高校体育联合会,它是学生体育活动实施的组织者和执行者。

3 高校体育的具体实施

法律和规章以及各个与体育有关的机构的产生,保证了高校体育的有效开展。与其他德国高校一样,鲁尔大学高校体育课程的特征主要表现在其开放性、国际化、专业性、丰富性、多样性和自由度等方面。高校体育的对象主要是注册的大学生,还有博士生和硕士生,同时也对来自莱茵-威斯特法伦-利浦地区教会技术大学、波鸿科技大学、波鸿应用技术大学的在校学生免费开放,对以上学校的教职员工,不论职位高低,每人每学期须缴纳20欧元,非学校人员则须交付40欧元便可享受学校的一些体育设施。高校体育课程包含了28项免费项目^①和25项收费项目^②,以满足学生不同的需求。以上事项的任何改动都必须经过有关机构的可行性研究,并讨论出台新的规章;在新的规章出台之前都会与利益相关者咨询和商讨,而绝不是颁布一个简单的行政命令,让他人无条件执行。如果与利益相关者不能达成一致,也可以通过法律诉讼的途径解决。

德国《高校法》强调大学教学的自由和自主,学生学习均无强制性。高校体育同样如此,身体不属于民族和国家,而是属于个体,个体有充分的权利决定参加或不参加体育活动。学生可以自由选择合适自己的运动时间和运动内容,且不局限于一个运动项目。因此开课初期,学生人数较多,中期比较稳定,期末人数较少。高校体育课程的开设,不计学分,不采取点名制度,教员也没有学生名单,每次上课的人数不一。强迫的体育活动在德国是绝对不允许的。因此,吸引学生参加体育活动,组建各种类型和层次的体育协会就是高校体育的主要内容。

协会和社团的成立是具有法律依据的,德国最高法律《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基本法》明确规定:“一切德

意志人具有组织协会和社团的权利”。联邦德国于1964年制定、1975年修订的《协会法》的第一款第一条就重复了《基本法》条文的意思：“组建协会是自由的(协会组建自由)”^[11]，同时《基本法》对协会作了定义：“在本法律的意义下，无论怎样的权利形式，协会都是每一种团体、一定数量的自然人或法人为了一个共同的目的，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单位里所组成的团体。”《联邦民法法》中有着更为详细的说明，其中包括协会的注册、命名、人数要求，理事会的组成，记录的撰写和注册的申请书格式，章程的基本内容，成为法人的协会所具有的权利与义务等等。德国堪称协会大国，2008年的统计表明，德国注册协会共有55万余个，其中38%为体育协会^[12]。一般而言，大学的体育协会都属于非经济型的公益性协会。《联邦民法法》第21条对非经济型的公益性协会的成立有明确的规定：所谓协会就是由多人自愿组成的团体，有明确的目标、至少7名成员、有协会章程、民主选举产生的理事会成员、有名称，方可在地方法院申请注册。理事会成员的更替或章程的修改都必须去地方法院重新记录^[13]。只有在地方法院注册登记的协会才具有法人资格，有法律依据并受法律保障。这样，协会可以以法人的名义签署合同或条约，维护协会的利益，协会成员所承担的法律一般也都只限制在协会的财产，不涉及成员的个人财产。协会章程不得违背国家法律，章程的性质必须是民主的，章程对协会成员具有法律约束力。

高校体育的协会大致有两种类型，一种是单项体育协会，主要承担较高水平体育运动的训练；一种是各个协会根据单位、地区或运动项目所构成的联合会，形成级别不同的联合会。大学中各个单项体育协会联合成一个高校体育联合会，各高校的体育联合会又联合成一个全德体育联合会。协会与大学是一种合作关系。波鸿高校体育联合会是波鸿-鲁尔大学众多单项体育协会的联盟，各单项体育协会成员均来自该大学的在校师生，即协会成员均为自然人，协会采取来去自由的成员资格制度，即会员自由报名免费入会；协会可以使用学校提供给高校体育的专门训练场馆进行训练和活动，当会员意愿没有被满足甚至被违背时可自行退出。

在鲁尔大学，高校体育联合会主导了本校体育的大量活动，在完成基础性群众体育活动的同时，还肩负着输送优秀运动员参加德国每年一届的高校体育单项锦标赛，这就需要跟其他高等院校发生横向联系。其上级组织就是全德大学体育联合会。该组织成立于1848年4月2日，是拥有170万注册会员^[15]的德国大

学生体育官方组织，其成员包括鲁尔大学在内的176所德国高校，宗旨是支持和帮助高校体育运动的发展、定期评估“竞技体育合作伙伴”的项目^③、输送培养后备人员、组织德国大学生锦标赛、协调体育公共关系、召开高校体育教学及教育研讨会等，是德国大学生体育活动的权威组织机构，几乎德国所有高校的体育联合会都是它的成员^[14]。其组织结构职权分明，各部门各司其职又相互监督，以保证各项事务得到公开、公正、公平的执行^[14]。

全德大学体育联合会是非盈利机构，这个机构的性质是：“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高等院校合力促进并完成法律赋予的大学体育的任务，在法律上是独立的，政党政治上是中性的，工作范围是跨地区的。”它给自己设定的10大任务中，主要是“代表高校体育的利益”、“发展和促进高校体育的改革方案”、“支持所有大学成员的体育活动”、“与其他利益团体建立多方面的横向合作，如体育专业协会、州体育协会、各个部委和政党、国际组织，以及高校体育政策的机构”等等。总而言之，全德大学体育联合会的存在就是代表广大高校成员和大学学生的利益。其代表的合法性就在于其机构权力及其民主原则。在机构的权力分配中，全体大会是最高权力机构，其次是联合会的参议会，最后才是联合会的理事会。

德国高校体育的计划与实施都建立在法律和规章制度的框架中。德国高校体育之所以能够运行良好，是各因素良性互动的结果，如法律规章的周密细致、合情合理；法律规章有严肃性和权威性；公民对法律的敬畏，公民相信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执法机关做到秉公执法，持之以恒；法律执行过程受到多方面的监督和制约。没有以上诸要素的良性互动，再完美的法律规章文本都有可能变为一纸空文。

注释：

① 高校体育免费课程项目包括：毽球、篮球、团队运动、电动轮椅曲棍球、轮椅篮球、员工和管理技术公司运动项目、运动训练、静力拉伸、啦啦操、健身操、足球、手球、冰球、杂技、合气道、武术太极、柔道、可拉乌·马戈(以色列格斗)、现代空手道、空手道、跆拳道、跑步、骑马、蹦床、体操、极限飞盘、排球、羽毛球，共28项。

② 高校体育收费课程项目包括：健身操、芭蕾舞、沙滩排球、攀岩、Hip-Hop、台球、格斗、陈式太极拳、拉丁舞、按摩、力量训练、现代爵士舞、普拉提、皮划艇、游泳、水中健身、潜水、水中橄榄球、踏板操、

网球、排球、冲浪(有帆、无帆、风筝)、双体船、静力操、瑜伽,共25项。

③“竞技体育合作伙伴”项目由德国大学体育联合会于1999年发起,得到德国奥林匹克体育联合会、德国学生会、德国体育援助基金会、大学校长会的支持,旨在为提供学生运动员运动生涯机会和学习彼此兼容,目前已有70个伙伴学校1200名学生。

参考文献:

- [1] Zentrale Studienberatung[EB/OL]. <http://www.ruhr-Uni-bochum.de/zsb/hss.htm>; <http://www.hochschulsport.uni-oldenburg.de/123.html>; <http://de.wikipedia.org/wiki/Hochschulsport>, 2011-06-28.
- [2] Hg G Drosdowski. Duden-Deutsches Universalwörterbuch.[M]. Mannheim, Leipzig, Wien, Zürich: Duden, 1996: 600.
- [3] Verfassung für das Land Nordrhein-Westfalen[S]. Bochum, 2007: 16.
- [4] Hochschulgesetz.[S]. Düsseldorf, 2007: 108.
- [5] Verfassung für das Land Nordrhein-Westfalen[S]. Bochum, 2007: 3.
- [6] Geschäftsordnung der Verwaltung der Ruhr-Universität Bochum[S]. Bochum, 2007: 10.
- [7] Hochschulgesetze NRW[S]. Düsseldorf, 2007: 262.
- [8] Fussball-WM der Frauen 2011: Äöbertragung vor dem KulturcafÄ[Z]. Essen, 2010.
- [9] Verfassung der RUB[S]. Bochum, 2007: 6.
- [10] Hochschulgesetz NRW[S]. Düsseldorf, 2007.
- [11] Vereinsgesetz. Bin Service des Bundesministeriums der Justiz in Zusammenarbeit mit der juris GmbH[M]. 2007: 1.
- [12] Vereinsstatistik[EB/OL]. <http://www.npo-info.de/Vereinsstatistik/2008/>, 2011-07-08.
- [13] BECK. Bürgerliches gesetzbuch[M]. München: Bearbeitet von Bassenge u.a, 2004: 21-23, 31.
- [14] Satzung und Ordnung. Gedruckt von Allgemeinem deutschem Hochschulsportverband[Z]. Stand, 2003.

《体育网刊》2012年第4期题录

探索与争鸣

安徽省高校体育教师“教学型”高级职称评审的改革探索……………孙正, 丁海勇
要做个有特色的体育教师……………晁恒

学校体育

高校公共体育课开设气排球教学的实证研究
——基于嘉兴学院的调研……………刘金富
建始县中小学开展“阳光体育运动”的现状与对策……………汤龙, 向鹏, 黄明星

体育人文社会学

不同工作状态男性职工体质状况的比较研究……………张婷婷
棋牌归属体育讨论——基于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背景下的思考……………何小军, 姜明

训练与竞赛

第51届世乒赛男团决赛观感……………熊志超
“团队探究式”教学法在羽毛球运动技术教学中的运用……………谢成超, 李秀林
河南高校足球运动员自我效能的功能分析……………罗代
优秀高大篮球运动员成才的研究——以王治郅为个案……………张华, 崔鲁祥, 孙景立
优秀残疾人三级跳远运动员李端助跑和单足跳起跳动作的运动学分析……………赵金锋, 闫红光

《体育网刊》链接: <http://www.chinatyxk.com/gb/tywk.asp>

本期编辑: 费普胜